

乐图光电（惠州）有限公司厂区总平面规划方案调整公示

乐图光电（惠州）有限公司报审厂区位于罗阳镇三徐村委会、梅花村委会地段，用地国土证编号为：博府国用（2008）第补010376号，使用权面积86118㎡，地类用途为工业用地；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编号为博规地字第[2007]侨0155号，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，用地面积86118㎡；该地块通过挂牌出让取得，地块编号为博国土资（用地）挂字[2008]2号，地块用地性质为一类工业用地（M1）。

原方案于2019年7月3日经我局联审小组2019年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于2019年7月11日至2019年7月21日在我局网站及建设现场公示，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投诉或意见，总平面方案由11栋2至5层厂房、2栋4层综合楼、1栋6层宿舍、1栋2层饭堂、1栋1层设备用房以及2处值班室组成，规划总平面方案技术经济指标为：计算指标用地面积86118㎡，规划可用用地面积84795.2㎡，建筑占地面积49670.50㎡，总建筑面积129202.50㎡，建筑系数57.76%，容积率1.5，绿地率10%，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占总用地面积的5.0%（建筑面积占项目计容积率建筑面积的13.7%）。厂房消防耐火等级为二级，生产火灾危险性为丙类。

现厂房2、厂房3由3层调整为4层，设备房由1层调整为2层，调整后总平面方案由11栋2至5层厂房、2栋4层综合楼、1栋6层宿舍、1栋2层饭堂、1栋1层设备用房以及2处值班室组成，规划总平面方案技术经济指标为：计算指标用地面积86118㎡，规划可用用地面积84795.2㎡，建筑占地面积49635.2㎡，总建筑面积136188.72㎡，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136188.72㎡，建筑系数57.63%，容积率1.58，绿地率10%，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占总用地面积的6.32%（建筑面积占项目计容积率建筑面积的15.06%），停车位422个。厂房消防耐火等级为二级，生产火灾危险性为丙类。

联系人：黄工
联系电话：（0752）6260623

博罗县自然资源局
2022.06.09

